代表委员关注这件事

李俊杰代表:

高标准办案依法维护军人合法权益

本报讯(记者吴杨泽 王鹏翔) 近日,山西省太原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马红彬走访了全国人大代表、武警山西总队某支队股长李俊杰,听取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李俊杰对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强化英雄烈士保护、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等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效予以高度评价。

2024年,山西省检察机关着力完善军地检察协作机制,高标准办理危害国防利益犯罪及军人军属和英雄烈士等群体权益保护检察公益诉讼案件86件,切实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彰显司法担当。

走访中,马红彬介绍的一起太原市检察院办理的退役军人被诈骗监督案引起了李俊杰的高度关注。该案中,太原市检察院帮助涉案退役军人追回包含民事借款在内的114万余元工资及转业安置费。"这是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维护军人权益的生动实践。"谈及此案,李俊杰对检察机关积极回应退役军人司法需求,依法惩治侵犯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犯罪予以高度评价。李俊杰希望检察机关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依法维护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合法权益,持续深化与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的协作配合,进一步推进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无缝衔接",让保家卫国的奉献者切实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心关爱。

杜岗代表:

提升履职能力更好保障粮食安全

本报讯(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李想) "我近期关注到扎赉特旗检察院'助力保障粮食安全'工作被写入2024年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白皮书,针对黑土地残留农用地膜、外来物种入侵等问题坚持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不仅体现了检察机关在农业农村法治化保障方面的坚定意志和有力举措,更彰显了旗委在推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治上的长远视角和科学引领。"4月2日,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自治区扎赉特旗五道河子农牧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杜岗再次见到来"串门"的扎赉特旗检察院检察官时,立马打开了话匣子。

扎赉特旗是国家产粮大县,作为"85后"新农人,杜岗积极响应号召,将先进的农业理念融入实践,多次就黑土地保护工作向检察机关建言,确保在黑土地上种出品种更优、品质更好的"中国粮"。

这次见面,检察官汇报了扎赉特旗检察院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总体情况,重点就代表所关心的公益诉讼检察保障生态安全、粮食安全、农业安全等工作进行了详细介绍。杜岗表示,扎赉特旗检察院深耕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实现了"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尤其能够结合扎赉特旗自然资源禀赋持续为"扎赉特特色农业发展模式"提供外部法治保障,为做好"三农"工作、助力乡村振兴注入鲜活内生动力。

谈及接下来的检察工作,杜岗建议,检察机关要在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黑土地综合保护、外来物种入侵防治等方面继续提升履职能力,对盗挖倒卖黑土、破坏高标准农田设施、非法占用和破坏耕地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大打击力度,继续推动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提升环境资源公益诉讼案件办理质效。

杨春平代表:

构建线性文化遗产大保护格局

本报讯(记者郝雪 通讯员周梦迎) "检察机关以专业的法律监督手段守护历史文脉,让千年长城在新时代焕发生机。"近日,全国人大代表、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水峪村党总支书记杨春平在听取陕西省陕北高原地区检察院工作汇报时,对检察机关运用公益诉讼手段保护战国魏长城遗址(陕西段)的做法深表赞许。

作为土生土长的铜川人,杨春平对战国魏长城遗址有着特殊的情结。在他眼中,这段横跨榆林、延安、铜川的战国魏长城遗址不仅是军事防御工事,更是见证中华文明交融的立体史书。"做好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既是守护我们民族的文化基因,也是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杨春平指出,只有将战国魏长城遗址保护与乡村振兴战略深度契合,良好的文化遗产环境才能带动区域经济转型,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

针对当前战国魏长城遗址的保护现状,杨春平提出三点建议:一要继续坚定守护初心,持续加大监督力度,推动相关部门对线性文化遗产实施系统性保护。二要持之以恒、全方位借助文物保护专家等专业力量,运用科技手段守护线性文化遗产,最大限度地留存遗迹原始风貌。三要深入挖掘文化遗产蕴含的深厚价值,强化宣传引导,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到保护工作中来,合力构建线性文化遗产"大保护"格局。

"期待检察机关以专项行动为契机,深化与文旅部门的协作,用法治思维让长城文化在守护中传承,在传承中创新,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贡献更多检察智慧。"杨春平提出期望。

刘文玲代表:

用心用情做到"小案不小办"

本报讯(通讯员郭树合 张红红) "'小案件'关乎'大民生',把群众身边的每一个'小案'办好,就是解决了群众的'切身大事'。"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省沂水县沂城街道西朱家庄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刘文玲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作为一名在基层工作了27年的党支部书记,这些年,我打交道最多的就是群众,最关心的也是群众的烦心事和揪心事。2024年以来,我多次应邀到沂水县检察院开展调研活动,深入了解检察机关司法为民履职情况。"刘文玲了解到,该院聚焦群众关切事,制定12项为民举措,聚力打造"沂心为民·水润民生"检察品牌,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小案",通过检察支持起诉,帮助8名未成年人、35名农民工追讨抚养费、劳动报酬170万元;为60名因案致困被害人发放救助金62万元,在依法办案的同时传递检察温情。同时,该院还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与该县12345热线联通互动,探索信访工作法治化基层路径,多角度开展群众矛盾纠纷化解工作,让群众"带着问题来、带着满意归"。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刘文玲表示,作为一名来自基层的人大代表,只有针对性地了解群众需要、化解群众诉求、解决群众难题,才能做到基础稳固、乡风文明、社会和谐。希望检察机关一如既往对标人民群众法治需求,高质效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起民生"小案",扎扎实实为群众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纠纷,同时不断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和维权能力,切实以检察"力度"提升民生"温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公平正义。

林桓代表:

扛起"海洋强省"的检察担当

本报讯(记者杨帆) "我是一名海洋资源利用研究员,通过参加检察院的相关活动了解到,海南省检察机关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及'海洋强省'战略,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紧盯海洋环境保护突出问题,发现并查处了一批污染及破坏海洋生态环境的案件,发挥了有力的法律监督作用。"近日,全国人大代表、海南大学南海海洋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副研究员林桓听取海南省检察工作情况时,对海洋生态保护相关工作给予肯定。

林桓认为,海南作为海洋大省,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海洋环境面临一定风险。为此,亟须建立健全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助推海洋生态价值实现,维护海洋权益。

令他记忆犹新的是,近年来,海南省检察机关为有效服务保障蓝色海洋,重点办理近海养殖污水直排、侵占海防林等破坏海洋生态案件,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提起公益诉讼等方式,推动解决了一批危害海洋生态的突出问题,构建起"发现问题—监督整改—促进治理"的全链条保护机制,有力推动解决了一批危害海洋生态的突出问题。

"海南省检察机关要扛起海洋强省建设的检察担当。"谈到对检察机关的期待,林桓说,"希望检察机关探索完善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构建全流程管理制度体系,加快研究起草海洋类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相关制度,逐步构建起完善的海洋类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制度体系。"

林桓同时表示将持续关注海洋权益保护,通过人大代表履职收集社情民意,推动建立海洋生态损害鉴定评估、生态修复效果评估等配套机制,助力实现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海洋生态环境的目标。

春到绣楼,帘卷幽梦

洛阳偃师:检察建议助推乔氏绣楼古建修缮保护

本报讯(记者孟红梅 通讯员刘双峰 刘建鹏) "绣楼年久失修,身为乔氏后人都感觉脸上没光,这回终于修好了,可以告慰先人了,还是这样的绣楼好看……"近日,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郭芳芳来到该区府店镇夹沟村,对乔氏绣楼保护情况进行实地调查回访,家住附近的村民老乔说道。

郭芳芳放眼望去,只见修复后的乔氏绣楼掩映在春天的桃红柳绿中。古人笔下"散落绣楼,散入一帘幽梦"的场景得以重现,乔氏绣楼焕发出新的生机。

2024年3月,河南省人大代表、中国社科院考古高级技师王丛苗向偃师区检察院提出建议,"文物保护工作任重道远,希望检察机关能以文物保护案件办理为示范,进一步推进文物保护公益诉讼。"收到该建议后,偃师区检察院高度重视,第一时间与代表联系,成立由检察长担任组长的专门小组,对辖区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实地走访,发现乔氏绣楼未得到妥善管理和保护。

经调查了解,检察机关发现,乔氏绣楼系清代三层砖木结构建筑,对研究清代民居和风俗,尤其是绣楼的结构和演变,具有重要的历史和文化价值,被河南省政府公布为第七批文物保护单位。由于乔氏绣楼缺乏相应文物保护措施,部分建筑发生坍塌,所在院落破败不堪、周围杂草丛生,严重威胁文物建筑的安全与完整,相关单位可能存在怠于履职的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偃师区检察院于当年7月15日正式立案调查。一方面,该院采取"现场勘查+无人机+卫星遥感"办案模式,利用一站式无人机任务管理云平台与公益诉讼检察指挥中心对接,进行红外建图,固定证据。另一方面,该院组织召开听证会,邀请该区文物局、府店镇负责人以及人民监督员、人大代表等参会讨论,明确该区文物局和府店镇政府负有管理和保护职责,商定了修缮方案。会后,检察机关依法向该区文物局和府店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履职尽责。

为保证修缮效果,偃师区检察院会同该区文物局,积极向上级文物保护部门争取资金,并组织该区财政局、府店镇政府、辖区爱心企业等开展座谈,共筹措修缮资金31万元。2024年9月25日,乔氏绣楼本体破损墙体得以加固维修,更换了屋顶檀条、板瓦,并改造升级了大门过道、排水系统,对地坪进行了平整,初步完成修缮工作。下一步,有关部门将对乔氏绣楼院落重新规划整理,拆除清理坍塌建筑,复原乔氏绣楼原貌。

与此同时,偃师区检察院还举一反三,立足乔氏绣楼案件办理,向区委、区政府汇报,将文物保护安全纳入全区年度考核评价体系,推动该区文物局、镇政府等行政机关主要领导签订《文物保护目标责任书》,与该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联合出台人大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相关文件,凝聚文物保护合力。

"检察机关借助数字技术,助推乔氏绣楼修缮保护的做法值得肯定,为我市清代民居及民俗文化的进一步研究奠定了良好基础。"今年2月,偃师区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实地回访参观乔氏绣楼,比对修缮前后变化情况,王丛苗对该院履职予以高度评价。

一场跨越1200公里的救助

浙江永康:"检察+人大"跨省联合救助帮姐妹俩如期返校

本报讯(记者龚婵婵 通讯员罗焕 卢笑晨) "吕阿姨,祝您天天开心,身体健康,家庭美满。"近日,浙江省金华市人大代表吕月眉收到了联合司法救助对象女儿的短信,激动地与浙江省永康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官分享。令人欣慰的是,就在同一天,检察官也从救助对象舒某的回访电话中获悉两个女儿将如期返校的好消息。

舒某、尹某夫妇早年从湖南省芷江县到浙江省永康市务工,经过十余年的工作打拼,二人作为"新永康人"在此安居乐业。然而,2021年,因突患重病,丈夫舒某失去劳动能力,只能回老家芷江休养。祸不单行,2024年11月3日,妻子尹某在一起入室抢劫案中遇害身亡。

在案件审查中,检察官了解到关于尹某的工作和家庭情况,并得知其除了患病的丈夫外,婆婆也瘫痪在床,全家被纳入低保,仅靠她一人维持生计。而尹某的骤然离世,让整个家庭雪上加霜。

虽然犯罪嫌疑人已被逮捕,但民事赔偿能力严重不足。双方的矛盾如何化解?外来务工人员的权益如何平等保障?破损的社会关系如何有效修复?

基于纾难解困最优解的考量,永康市检察院刑事检察部门将这一司法救助线索移送控告申诉检察部门。"收到线索后,我们立即启动了调查程序。"永康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负责人介绍,为核实被害人家庭的真实情况,该院向尹某户籍所在地芷江县检察机关通报了相关情况。

2024年11月20日,永康市检察院派员赶赴芷江县,在芷江县检察院检察官陪同下,走访了尹某家庭和所在乡镇,了解到尹某一家确实负担较重,且尹某夫妇育有二女,在芷江当地某中学就读,家庭变故对姐妹二人造成巨大心理创伤。

综合考虑案件情况,永康市检察院决定依法开展司法救助。为尽早落实长效救助,永康市检察院与芷江县检察院开展线上会商,研判跨省司法救助方案,协调属地乡镇、学校,对舒某和孩子持续开展心理疏导、学习指导等救助工作。怀化市检察院也开展两级联合救助,随时提供法律咨询、释法说理、维权指引等检察服务,帮助他们走出案件阴霾,修复社会关系。

办案期间,一直关注司法救助工作的永康籍金华市人大代表吕月眉、王丽丹在永康市检察院代表联络中了解到上述情况,主动提出希望以代表履职之力点亮孩子生活之光。

2025年1月13日,在永康市人大的支持和吕月眉代表的协调下,永康市人大与慈善总会共同设立的司法救助帮扶基金亦决定为尹某一家提供资金帮扶,筹集司法救助金和帮扶金。

"永康外来务工人员占比大,对城市发展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他们的司法权益不容忽视。就这个家庭而言,两个孩子失去母亲备受打击,若不及时介入救助,可能会影响其学业和成长。作为人大代表,我们希望通过和检察院联动救助,在职责范围内最大限度给予他们帮助。"吕月眉表示。

"这是一场跨越1200多公里的暖心救助,一次牵动检察办案人员和市县两级人大代表的跨省联动,为一个刑事案件被害人家庭点燃了生活的新希望。"王丽丹感动地说。

【公 告】

检察日报2025年4月14日(总第10865期)

张公讯:本院受理原告刘华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审判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原告诉请如下: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欠款70000元及利息;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小圩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徐冬芝:本会受理申请人桂林华娱时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你方之间合同纠纷仲裁一案(2025)桂仲案字第99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及申请人提交的证据材料,桂林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桂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册、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仲裁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举证期限及选定仲裁员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依据本会规则,本案适用简易程序,如你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申请人共同选定仲裁员,也未与申请人共同委托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员,则本会主任代为指定罗传文为独任仲裁员成立仲裁庭审理本案,定于2025年6月16日15时30分在本会仲裁一庭不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 **桂林仲裁委员会**

朱柳妹:本会受理申请人桂林顺发装饰有限公司与你之间借款合同纠纷仲裁一案(2025)桂仲案字第5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及申请人提交的证据材料、桂林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桂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名册、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仲裁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举证期限及选定仲裁员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依据本会规则,本案适用简易程序,在规定的时间内,如你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选定一名仲裁员并与申请人就仲裁员人选达成一致意见,则本会主任指定诸葛灵为独任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审理本案,定于2025年6月12日9时在本会七楼仲裁庭不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 **桂林仲裁委员会**

李业付;汤海波:本院受理原告章顺芝诉被告李业付离婚纠纷,原告袁桂群诉被告汤海波民间借贷纠纷二案均已审结,现依法分别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皖0122民初5139号、51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合肥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马诗耀、何冰冰:本院受理原告仙桥集团有限公司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143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娄方兴:本院受理原告施玉连诉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人保温州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3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王青青:本院受理原告厦门美禾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诉你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125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谭付金、安徽伟建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叶和平诉谭付金、张伟、陈志祥、吴锋和、段方阁、郭蒙、第三人安徽伟建商贸有限公司合伙合同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12934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3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陈胜毫:本院受理张俊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郊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柯良军:本院受理吴中柱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郊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张雄:本院受理(2025)川1011民初1695号郭丽萍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10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法院**

孙雪平:本院受理(2025)川1011民初1676号段文燕与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10日10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法院**

周基基:本院受理罗山波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13000元;2.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5月26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楼第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资玉兰:本院受理原告俞美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381民初25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李翔:本院受理原告吴英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5)浙0381民初129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2024)浙0381民诉前调25536号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5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廖刚:本院受理原告刘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5)浙0381民初1289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2024)浙0381民诉前调25518号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5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高世雄:本院受理原告黄万如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5)浙0381民初207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4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8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吴松云:本院受理原告罗红军诉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2025)浙0381民初153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4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陈志平、解建良:本院受理原告项玲妹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4)浙0381民初15799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第二次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4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开庭时间地点不变)在本院第14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郭百万:本院受理李建国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6月10日10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法院**

周基基:本院受理罗山波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13000元;2.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5月26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楼第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4年11月27日刊登的原告贾广金诉被告张军开合同纠纷公告中,公告送达的材料应为"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转普裁定)、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特此补正。 **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人民法院**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5月16日10时至2025年5月17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刘军杰名下位于许昌市西关办事处解放路132号2幢东起1单元1层西户房产。网址:https://sf.taobao.com/0374/06。资产处置法院: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

吕奎安、张小红:本院受理王俊杰与吕奎安、张小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财产)、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高消费令、执行决定书、限期履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评估、拍卖或变卖)等,责令你们于本公告期满7日内履行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2023)豫1003民初4186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如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对已查封的被执行人吕奎安、张小红名下位于鄢陵县马栏镇温泉桂花苑10号楼东1单元16层东户(2019)鄢陵县不动产权第0000435号)的房产予以评估、拍卖或变卖。同时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联系办理有关评估、评估报告送达、拍卖等本案执行过程中有关事宜通知。你们应于公告期满之日起7日内到本院办理本案有关评估、拍卖等过程中有关事宜,逾期不到视为放弃相应权利,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

蔡颖艳:本院受理郑永恒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黔2702民初135号民事判决书、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张福良:本院受理徐蜿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黔2702民初90号民事判决书、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杨双月:本院受理王亮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2702民初3505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张信:本院受理乔桂林诉你确认合同有效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1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贵州福源创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贵阳六甲食品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河北时众然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胡二宾诉熊福祥、河北时众然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福泉第一分公司及你公司、第三人杨超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陈学武:本院受理福泉小择达租用工作室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陈其桥:本院受理李洪有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2702民初3981号民事裁定书、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送达地址确认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牛场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许占岭:本院受理张艳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内0428民初43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许占岭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偿还原告张艳红借款本金65000元,并支付自2014年6月22日起按月利率一分至欠款全部还清时止的利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 **内蒙古自治区喀喇沁旗人民法院**

曹彦青:本院受理谢文杰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闽0602民初28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郭铭惠:本院受理张丽娘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证据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开庭日期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赵军仁:本院受理胡光华与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我院立案后,依法对本案进行审理。因我院劳尽方式均无法对你进行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鉴定申请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审判法庭质证及选择鉴定机构,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杜智生:本院受理赵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925民初57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2025)川0623民初515号
四川金实融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许迎春与魏祥海、四川金实融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四川金实融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5月28 日15 时在本院新审判大楼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四川观山美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蒲雄:本院受理陈道武诉被告四川观山美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蒲雄、代永文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川0623民初555号判决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鲁传云;鲁帅:本院受理原告邓先芬诉被告鲁传云赠与合同纠纷,原告黄飞雄诉被告鲁帅民间借贷纠纷二案均已审结,现依法分别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122民初10198号、96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汪小环:本院受理原告山东卓鼎资产清算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皖1723民初1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庭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书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王海生、胡雪花: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阳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皖1723民初868号开庭传票等相关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5年5月29日15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本院将于2025年5月15日10时至2025年5月16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第三人栗秀华名下(实际所有人为许美丽)位于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文明路南段西侧五交化家属院2单元505号房产。竞价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院发布的竞买须知,与本案拍卖财产相关利害关系人认为对标的物有优先购买权的,应于拍卖前向本院书面申报并提供相关证据,逾期未申报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蔡金合:本院受理原告薛孝良诉你、叶万妹、蔡爱茜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1455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本案按原告撤回起诉处理;案件受理费85元,减半收取计42.5元,由原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个月视为送达。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张广博:本院受理原告浙江重鑫汽配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381民初2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